

代號：20150-20950
21150-21250
22550-22650
22850
23050-23150
23350-23450

頁次：4-1

105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試題

類 科：一般行政、一般民政、宗教行政、客家事務行政、社會行政、人事行政、戶政、公職社會工作師、勞工行政、教育行政、體育行政、法律廉政、財經廉政、公平交易管理、商業行政、農業行政、僑務行政（選試西班牙文）、僑務行政（選試德文）

科 目：行政法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甲、申論題部分：（50 分）

- (一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申論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(二)請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。

一、依建築法之規定，未經許可發照而擅自建造者，建管機關必要時得強制拆除其建築物。甲直轄市政府為處理該市存在多年之既存違建，於民國（下略）84 年訂定「甲市違章建築處理要點」；依該要點，53 年 1 月 1 日以後至 83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存在之違建為「既存違建」，「既存違建」除有危害公共安全、水土保持、公共交通或公共衛生之情形而應優先執行查報拆除外，予以拍照列管，列入分類分期計畫處理。

請問：「甲市違章建築處理要點」之法律性質為何？建管機關就不存在本題所述危害公共安全等除外情事之「既存違建」仍予優先查報拆除，是否違法？因此被拆除房屋之屋主，得否請求國家賠償？（25 分）

二、甲向主管機關 A 申請生活扶助，A 依法核給甲每月新臺幣 3,000 元之生活津貼，該有正確教示之處分於 105 年 1 月 15 日送達於甲，並自同年 2 月 1 日起生效。惟於同年 6 月 13 日時，A 發現甲申請時所提出之資格證明文件係甲所偽造，甲並不符合申請資格。試問：

(一) A 得否撤銷該處分？（15 分）

(二) A 得否向甲追繳其之前所受領之給付？得否以行政處分追繳之？（10 分）

乙、測驗題部分：（50 分）

代號：5201

- (一)本測驗試題為單一選擇題，請選出一個正確或最適當的答案，複選作答者，該題不予計分。
(二)共 25 題，每題 2 分，須用 2B 鉛筆在試卡上依題號清楚劃記，於本試題或申論試卷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1 在現行法制中，下列何種命令之授權依據直接來自於憲法？

- (A)法規命令 (B)特別命令 (C)職權命令 (D)緊急命令

2 交通主管機關為下列何種行政行為時，不需要有法規範之依據？

- (A)對汽車駕駛人攔停，施以酒測
(B)對於路口停等紅燈之機車駕駛人宣導行人優先路權之觀念
(C)對於紅線違停車輛進行拖吊
(D)於易肇事路段進行違規攔停舉發

- 3 關於人民公法上權利行使之敘述，下列何者正確？
- (A)應本於誠實信用為之
 - (B)除法律另有規定外，因 5 年間不行使而消滅
 - (C)無權利失效原則之適用
 - (D)義務人不自願履行時，權利人得函請行政執行分署行政執行，實現權利
- 4 下列有關行政救濟之敘述，何者正確？
- (A)國中教師騎機車未戴安全帽，與員警發生爭執遭記過，得依公務人員保障法提起申訴、再申訴
 - (B)高雄市公共車船管理處職工管理規則所僱用之技工遭資遣，得依公務人員保障法提起復審
 - (C)法院書記官報名中醫師考試，經考選部認定應考資格不符，應予退件，得依訴願法向考試院提起訴願
 - (D)臺中市政府公務員之土地因地政人員登記錯誤請求國家賠償遭拒，得依訴願法向臺中市政府提起訴願
- 5 行政程序法所稱行政程序之當事人，不包括下列何人？
- (A)申請人或行政行為之相對人
 - (B)依行政程序法參加行政程序之利害關係人
 - (C)行政程序之證人
 - (D)對行政機關陳情之人
- 6 某甲為服務於內政部之薦任六職等公務員，下列關於其從事職務行為之敘述，何者錯誤？
- (A)有絕對服從長官命令之義務
 - (B)享有對待給付性質之俸給請求權
 - (C)因行使公權力違法造成人民損害，服務機關負有國家賠償責任
 - (D)執行職務行為之良莠，應受服務機關之考績評定
- 7 有關公務人員得否提起行政爭訟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- (A)受免職之懲處者，對公務員有重大之影響，可提起復審及行政訴訟
 - (B)年終考績列丁等者，對公務員有重大之影響，可提起復審及行政訴訟
 - (C)將高職等公務員調任低職等時，僅得申訴，不得提起行政訴訟
 - (D)年終考績列乙等僅為內部管理措施，不得提起行政訴訟
- 8 關於對公務員為一次記二大過懲處處分之敘述，下列何者錯誤？
- (A)公務員一次記二大過者，免職
 - (B)懲處之事由，應由法律明定之
 - (C)性質上屬於實質之懲戒處分
 - (D)應由行政法院以判決方式處罰之
- 9 具有間接對外效力之行政規則主要透過下列何種原則作為依據？
- (A)法律保留原則
 - (B)比例原則
 - (C)不當聯結禁止原則
 - (D)平等原則

代號： 20150-20950
21150-21250
22550-22650
22850
23050-23150
23350-23450

頁次： 4-3

- 10 關於行政程序法上和解契約合法要件之敘述，下列何者錯誤？
- (A)必須存在事實或法律關係不確定情形 (B)必須不確定情形無法經由職權調查予以排除
(C)和解契約目的在於更有效達成行政目的 (D)和解契約應經上級主管機關同意後始得締結
- 11 行政契約約定自願接受執行時，其嗣後之強制執行，依行政程序法係準用下列何種規定？
- (A)強制執行法之相關規定 (B)行政訴訟法有關強制執行之規定
(C)行政執行法之相關規定 (D)民事訴訟法之強制執行規定
- 12 下列何者並非事實行為？
- (A)清潔隊員打掃街道行為 (B)氣象局發布之颱風警報
(C)主管機關對於特定土石流危險地區要求居民撤離 (D)衛生局公告可能有害健康之食品添加物
- 13 依行政罰法第 11 條規定，依所屬上級公務員職務命令之行為，不予處罰。但明知該職務命令違法，應如何處理，始得免責？
- (A)逕向最高行政機關長官報告 (B)依法定程序向該上級公務員陳述意見
(C)依法定程序向監察院報請備查 (D)自行評估其合法性後，再為執行
- 14 有關行政罰法上處罰競合之敘述，下列何者錯誤？
- (A)一行為同時觸犯刑法及違反行政法上義務者，由於兩者性質不同得併予處罰
(B)一行為違反數個行政法上義務而應處罰鍰者，依法定罰鍰最高之規定裁處
(C)一行為違反數個行政法上義務而應處罰鍰及其他種類之處罰者，得併予裁處
(D)數行為違反數個行政法上規定者，應分別處罰之
- 15 在現行法制中，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執行機關係隸屬於何機關之下？
- (A)法務部 (B)行政院 (C)高等行政法院 (D)地方法院行政訴訟庭
- 16 警察對於非法集會遊行而不遵循解散命令之群眾，採取噴水強制驅離之措施，其法律性質為何？
- (A)直接強制 (B)即時強制 (C)代履行 (D)行政處分
- 17 依行政程序法第 19 條之規定，行政機關應於其權限範圍內互相協助。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- (A)被請求機關認有正當理由不能協助者，得拒絕之
(B)被請求機關有拒絕之事由時，應將其理由通知請求協助機關
(C)被請求機關不得向請求協助機關要求負擔行政協助所需費用
(D)協助請求，除緊急情形外，應以書面為之
- 18 若 A 直轄市欲將其商業登記之法定業務移請該市之商業同業公會辦理，下列何種方式為適法之手段？
- (A)委託行使公權力 (B)權限委託 (C)權限委任 (D)委辦

- 19 關於一般任用公務人員之敘述，下列何者錯誤？
- (A)為具官等及職等之公職人員 (B)與國家間立於公法上之職務關係
(C)為文官制度之核心 (D)受終身職之保障，一旦任用，不得撤職或免職
- 20 訴願事件涉及地方自治團體之地方自治事務，受理訴願機關應如何審議？
- (A)須就原行政處分之妥當性進行審查 (B)尊重地方自治事務權，僅就程序審查
(C)僅就原行政處分之合法性進行審查決定 (D)僅就原行政處分之合目的性進行審查決定
- 21 有關交通裁決事件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不服交通裁決，應先提起訴願
(B)交通裁決事件之行政訴訟程序應經言詞辯論
(C)交通裁決事件得由原告住所地地方法院行政訴訟庭管轄
(D)交通裁決事件之訴訟類型為撤銷訴訟及課予義務訴訟
- 22 不服經聽證程序後作成之行政處分，應如何救濟？
- (A)向最高法院提出救濟 (B)向高等法院提出救濟
(C)向地方法院普通庭提出救濟 (D)逕行提起行政訴訟
- 23 下列何種情形，行政法院得定暫時狀態之處分？
- (A)為保全公法上金錢給付之強制執行
(B)於爭執之公法上法律關係，為防止發生重大損害或避免急迫危險而有必要
(C)原處分或決定之執行，將發生難於回復之損害，且有急迫情事
(D)囑託普通法院或其他機關、學校、團體調查證據時
- 24 公有公共設施因設置或管理有欠缺，致人民生命、身體或財產受損害者，國家應負損害賠償責任，其係採下列何種原則？
- (A)推定過失責任 (B)故意過失責任 (C)無過失責任 (D)國家無責任理論
- 25 下列有關區別國家賠償與損失補償之敘述，何者正確？
- (A)國家賠償以公務員之行為對人民造成特別犧牲為前提，損失補償以公務員不法侵害人民為前提
(B)國家賠償以公務員怠於執行職務為前提，損失補償以公有公共設施因設置或管理有欠缺為前提
(C)國家賠償以公務員之不法侵害為要件，如因公營事業人員之不法行為致人民遭受損害，則屬於損失補償問題
(D)國家賠償以人民受有不法之侵害為要件，如因公務員之適法行為而遭受損害，則屬於損失補償問題